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张勇先生变更为轮值总经理刘伟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变更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为准。本次变更旨在进一步推动公司高效管理,良性运转,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刘伟强先生简历

刘伟强, 男,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生物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国镜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品的公司总经理; 2021年至2025年,在卫信康及其子公司先后担任 MAH 项目总经理、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等职务; 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轮值)、副总经理。